

潮州市湘桥区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 (官塘镇巷下村婆雀岭凤弯路北侧地块)的公告

我局组织编制的关于潮汕高等研究院的《潮州市湘桥区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编号:4451002022002)》于2022年3月15日经潮州市自然资源局审核同意,按照《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全力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加强自然资源保障服务的通知》(粤自然资发〔2020〕6号)、《潮州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分解下达省自然资源厅预下达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的通知》(潮自然资通〔2020〕35号)和《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明确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20〕166号)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现将该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预留规模的原因

官塘镇巷下村婆雀岭凤弯路北侧地块位于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本项目用地主要用于混凝土和沙浆的生产,项目的建设主要服务于湘桥区及周边地区的重大建设项目及其他村镇发展建设项目,为此类项目提供优质可靠的预拌混凝土和沙浆,故本次项目属于民生基础设施项目;同时,项目的实施对推动区域村镇化建设步伐、乡村振兴将产生积极的推动和影响。

根据《潮州市湘桥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调整完善方案》(以下简称“《规划》”),项目范围内共有3.9341公顷不属于规划城乡建设用地,与《规划》不相符。根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全力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加强自然资源保障服务的通知》(粤自然资发〔2020〕6号)中,“对各地级以上市分别预下达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5000亩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参照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优先保障重要民生和脱贫攻坚项目”的要求,本次项目符合使用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的情形,根据《潮州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分解下达省自然资源厅预下达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的通知》(潮自然资通〔2020〕35号)等文件要求,编制了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以解决项目用地问题。

二、预留规模落实情况

本次规模落实地块位于湘桥区官塘镇巷下村,用地总面积3.9341公顷,涉及1个地块。落实地块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3.9340公顷、建设用地0.0001公顷。规模落实后规划地类调整为规划城乡建设用地。

落实地块不占用《规划》划定的禁止建设区,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划定范围,不涉及各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和缓冲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省级以上保护名录的野生动植物栖息地、水源保护区核心区、蓄滞洪区等相关区域;不涉及地质灾害高易发区,在项目用地报批前将督促建设单位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和程序,做好地质防治工作。

三、主要调控指标变化情况

1. 建设用地规模

本次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落实地块使用潮州市预下达湘桥区预留规模 3.9341 公顷。使用后，湘桥区规划建设用地、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指标增加 3.9341 公顷。

2. 耕地保有量

本次预留规模落实地块不占用现状及规划耕地，不影响湘桥区规划耕地保有量任务的落实。

3. 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本次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落实地块不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规模落实后湘桥区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和指标均保持不变。

附件：

- 1、湘桥区官塘镇落实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落实前）；
- 2、湘桥区官塘镇落实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落实后）。

潮州市湘桥区自然资源局

2022 年 3 月 18 日